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湛江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 2013 年度第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灾后重建)		
申请用地总面积			28.0000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8.0000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28.0000	3.1049	24.8951
	(一) 农用地		28.0000	3.1049	24.8951
	其 中	耕 地	16.6667	0.4126	16.2541
		其中：基本农田	0		0
		林 地	2.8529	2.2944	0.5585
		园 地	0.2049	0.2049	0
		养 殖 水 面	7.7176		7.7176
		其 它 农 用 地	0.5579	0.1930	0.3649
	(二) 建设用地		0		0
	(三) 未利用地		0		0
分批次城市（村镇）建设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 2014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灾后重建)			28.0000	商服、住宅、城市道路用地
	合计			28.0000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28.0000	3.1049	24.8951	
其中：耕地 (含带 K 地类)		16.6667	0.4126	16.2541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乡 级	符合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8.0000	16.6667	
该批次土地使用省厅 2012 年《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下达灾后重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2〕159 号）分配给我市麻章商贸物流城灾后重建用地指标 420 亩（28.0000 公顷），对应《2012 年广东省灾后重建项目用地汇总表》序号 71。					

填表人：温顺德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湛江市国土资源局			
对应土地开发 整 理 项 目	项目名称	广东省国营湖光农场高阳分场土地开发 补充耕地项目		
	补充面积	327.2300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		
缴 纳 耕 地 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已 补 充 耕 地 面 积	合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16.6667	16.6667		
验收单位及文号	湛国土资（验）函（2011）1号			
计 划 补 充 耕 地 情 况				
计划补充 耕地面积	合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补充耕地 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续一：

补 充 耕 地 地 块 情 况					
序号	整理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补充耕地图幅号	地块编号	补充面积
1	广东省国营湖光农场高阳分场土地开发补充耕地项目	44081120110014	F49G0067036	8/123	16.6667
合计					16.6667
补 划 基 本 农 田 地 块 情 况					
序号	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编号	补划面积	

填表人： 温顺德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2. 5133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49. 5897 万元		
征地总费用		1620. 4943 万元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65. 0929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13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79
征地前人均耕地		0. 1913	征地后人均耕地	0. 1829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		
	农 业 安 置			
	社会保险安置	该批次用地征地后有 79 人纳入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范围,所计提的养老保障费用 71. 10 万元已经划入湛江市麻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过渡户”。		
	留 地 安 置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5%安排,留用地面积 3. 7343 公顷。湛江市人民政府承诺该留用地与被征地村庄不同征地项目的留用地累计合并安排,并在批准用地 2 年内依法办理留用地的用地报批手续。		
备 注				

填表人：温顺德